

义马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4 年，义马市国动办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年度工作安排，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政治统领，积极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贯彻

坚持高站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将法治建设纳入办党组的重要工作日程，认真落实全市 2024 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的有关要求，注重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培训，组织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利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研讨交流，落实法律法规条例学习 7 次，组织执法人员全员培训、执法比武理论测试等活动 5 次。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党纪学习教育紧密结合起来，教育全办党员干部原汁原味学好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为推动国防动员法治建设打牢思想基础。

（二）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

责

认真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以身作则，严格践行，把法治建设摆在重要位置，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并结合十届市委第八轮巡察过程中，对我办提出的有关行政审批、行政执法等问题，全力推进整改，真正落实好各项职责和要求。坚持对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督办，督促班子其他成员依法办事，不得违规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等。主持召开党组会议 19 次，均认真履行“三重一大”议事制度，确保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作出重大决策前，注重听取班子成员、执法人员的意见建议，坚决遵守决策程序制度。

（三）强化内部管控，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履职到位

把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列入领导干部年度述职内容，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监督，主动支持配合纪检监察部门工作，自觉接受上级监督。加强内部监督管控，对行政审批、行政执法、法制审核等重要岗位工作人员进行定期的廉政谈话，进一步明晰各岗位和环节的风险点和防控措施。拓宽政务信息获取渠道，将政务服务、行政执法有关的职责、流程、结果等政务信息，通过相关门户网站及时对外公开。

（四）依法履职尽责，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

强化工作举措，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积极推

进事中事后监管检查工作，对人防建设企业履行人防义务情况开展随机监管抽查 3 次，联合监管抽查 4 次。加强工作指导，积极推进行政执法，采取指导、劝告的方法，对 16 个人防工程建设项目下发《行政指导通知书》，督促各参建单位履行人防义务。严肃违法案件查处，组织执法人员定期深入人防建设单位开展检查，查处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1 件。加强依法行政，依法依规依政策推动未履行人防义务问题化解，对 2 个人防工程建设项目足额追缴易地建设费 344.77 万元。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机制制度建设有待完善。国防动员体制机制改革后，我办承担的职能任务逐步增加，国防动员相关法律法规需深入学习理解，有关的新体制新机制还需要进一步研究探索，国防动员领域配套的政策措施和法规文件还比较缺乏。

（二）依法行政能力有待提升。个别干部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仅停留在学习表层，未理解其核心思想和实质内涵，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成效的能力还有待加强，法治工作能力仍有欠缺，规避行政风险的能力有待提升。

（三）执法力量配备有待加强。执法专业人员配备不到位，现有执法队伍人数较少，行政执法经验不足，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不足，执法队伍专业化程度还需进一步提升。

(四) 普法宣传方法有待创新。专题普法和平安建设等活动开展不经常，宣传方式较为传统单一，缺乏与时俱进的教育手段，利用新媒体、新平台、新技术等普法能力不足，创新意识不强。

三、2025年工作安排

2025年，市国动办将继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完善国防动员法治管理体系，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一) 强化理论学习，树牢法治政治意识。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内法规和宪法法律法规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年度计划，持续把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引向深入。组织干部职工开展集中学习研讨、教育培训活动，提升行政执法队伍依法行政水平和能力，提高党员领导干部带头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加快释放国防动员体制改革效能、推动国防动员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二) 强化依法行政，提高法治建设水平。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和法治政府建设的目标要求，切实履行法治建设责任，加快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加强党组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抓好责任落实的“高效传导”，确保重点任务落细落实。强化社会监督，进一步完善

群众投诉制度和途径，全力保障持本领域行政执法零投诉零举报。

(三) 强化依法履职，赋能一流法治营商环境。围绕“便民、规范、阳光、高效”服务理念，持续推进政府机构职能优化、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效率，强化行政审批人员业务能力，提高审批服务的标准化和规范化程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进一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要求，规范行政权力制约监督，行政执法结果及时在门户网站上公示，做到依法行政公开透明。

(四) 强化普法宣传，营造良好法治氛围。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利用“9·18”防空警报试鸣日、“12·4”全国宪法宣传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加强对宪法、民法典和国防动员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坚持军地协同、统筹推进，积极动员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国防教育，形成上下贯通、军地协调、全民普及的国防动员教育新格局。

